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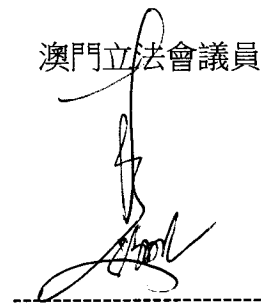
書面質詢

2014 年據傳媒報道：「粵澳兩地共同建設粵澳合作產業園區工作正有序开展中。當中占 4.5 平方公里“園區”工作上，特區政府希望通過“以大帶小”，讓澳門更多不同類型的企業到橫琴發展，以推進本澳產業的適度多元化，擴寬企業的經營和居民就業發展的空間。澳門特區政府於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推薦 33 個專案進入橫琴粵澳合作產業園，項目主要涉及文化創意、旅遊休閒、物流、商貿、商務、科教研發、醫藥衛生、高新技術等領域。有關 33 個獲推薦專案當中，四個已進行土地招拍掛程式及已完成拍賣土地、兩個進行土地招拍掛。^[1]」而政府近日亦指出：「第一批進駐粵澳合作園區的有 33 間本澳企業，第二批有 55 間，現時待橫琴批核以及需要看土地資源情況後，會有第三批企業進駐，對這些企業亦需要審批和審核。^[2]」近年越來越多的澳門企業入駐粵澳合作產業園區，市民亦好關心這些企業在粵澳合作園區的落成運作情況，以及對澳門社會和經濟帶來的影響。

有鑒於此，本人提出如下書面質詢：

1. 有市民叫我問一聲行政當局，從 2014 年推薦首批 33 間企業進入粵澳合作產業園至今，共有多少間企業已經進駐園區並投入經營運作？這些企業營運所產生的效益如何？又是否達到「讓澳門更多不同類型的企業到橫琴發展，以推進本澳產業的適度多元化，擴寬企業的經營和居民就業發展的空間……」的預期目標？請問行政當局對此有何回應？

澳門立法會議員



麥瑞權

2017 年 12 月 7 日

參考資料：

1. 譚伯源：粵澳产业园六项目招拍挂，中央人民政府駐澳門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經濟部貿易處，2014-12-1
2. 經濟財政範疇施政方針辯論撮要，市民日報，2017-11-24